

# 工學院工綜新館「圍籬創意彩繪」徵選活動

## 一、宗旨：

工綜新館新建工程於 107 年 3 月底開始施工，適逢台大創校 90 週年，為表現工學院的發展及超越傳統圍籬的思維，結合文化藝術及創意發想，塑造工程圍籬藝術櫥窗，藉由圍籬彩繪活化工程周邊環境。

## 二、主辦單位：

臺灣大學工學院

## 三、贊助單位：

昌吉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四、參賽資格：

限臺灣大學在學學生

## 五、參賽人數限制：

組隊競賽，每組 3~5 位同學(不可重複報名)

## 六、報名費用：

免繳報名費

## 七、設計主題：

臺大 90 卓越工院

為改善臺大工學院教學研究空間，並整合第一期工學院綜合大樓而拆除志鴻館所新建之工綜新館，修復及保存部分舊機械館工程。在校園規劃、發展之際，希望藉本次主題「**臺大 90 卓越工院**」之意涵，透過同學們的想像與創

意，勾繪對工綜新館及舊機械館週遭環境的意向，讓臺大師生能瞭解歷史，展望未來。

## 八、視覺方向：

工綜新館及舊機械館與周邊環境

## 九、比賽限制：

作品不得抄襲臨摹，僅接受原創作品，競賽分兩階段進行：

第一階段：紙本及電子檔評圖(選出入圍組別)

第二階段：現場彩繪(依完成作品評選獎項)

## 十、競賽時間表：(107 年度)

作業階段	時程	注意事項
第一階段收件	6/20~9/14(Pm 17:00 止)	以紙本及電子檔方式繳交作品及報名表(二種均要繳交)
初審	9/20~9/30	邀請初審委員進行第一階段評選及公告初審結果
第二階段彩繪	10/1~10/30	至工地圍籬進行實地彩繪
複審	11/1~11/7	邀決審委員進行第二階段評選
獲獎公布	11/10	獲獎名單將於校慶公佈相關網站並個別通知
作品展出時間	10/1~至圍籬拆除	
頒獎典禮	11/15	

註：作業時間如有更動，以主辦單位公告為準，並即時於相關網站公佈。

## 十一、第一階段繳件方式：

1. 創作規格：繪製 40x15cm 比例之作品，需留天、地、左、右，畫面中亦可設計文字，涉及不雅字眼或與主題性無關之文案，將予以扣分處置。
2. 作品件數：每組以一件作品為限，謝絕系列連作。
3. 初審繳件(紙本及電子檔均須繳交)：

- 紙本繳交:創作作品圖稿、報名表(附件一、二、三)
  - 電子檔繳交: 創作作品圖稿請掃描成長邊 1920 乘以短邊 720 像素 / 72dpi 以上之 jpg 檔連同填寫完畢之報名表(附件一、二、三)製作成光碟。  
以上資料以郵寄方式於期限內寄至：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 1 號工學院工綜館 247 室，並於信封外黏貼 A4【附件四】封面；聯絡電話：(02)33663282 楊雅萍小姐。
  - 繳件資料須完備，如有遺漏視為資格不符。
4. 參賽團隊須於入圍第一階段的評選日當天進行創作作品之簡報(時間每隊 5 分鐘)，未參加簡報之隊伍視同棄權。
- 評選日期、時間及地點將於 5 天前將通知參賽隊伍代表。

## 十二、第二階段彩繪方式：

1. 圍籬尺寸：實際圍籬尺寸範圍=640×240 cm，需依照入圍之圖稿等比放大進行彩繪。
2. 彩繪材料提供：主辦單位提供每組入圍第二階段的團隊 NT\$10,000 費用，由參賽者自行購買油漆或噴漆彩繪材料。

## 十三、評審作業：

- 初審：依參賽者所提供之作品為依據，由初審評選委員會選出入圍第二階段的作品 5 組。
- 複審：入圍組須於規定期限內現場彩繪，由最終完成之彩繪圖案進行複審作業。

## 十四、評審標準：

以原創精神為出發點，並力求創新突破，切合主題並能著重美感之設計，主辦單位將組成評審團進行評選。

切題性 20%、創意 30%、構圖與美感 30%、完整度 20%

## 十五、獲獎獎勵：

金獎：一組，獎金 NT\$40,000，獎狀一紙。  
銀獎：一組，獎金 NT\$25,000，獎狀一紙。  
銅獎：一組，獎金 NT\$15,000，獎狀一紙。  
佳作：二組，獎金 NT\$10,000，獎狀各一紙。

## 十六、獎項領取：

所有得獎組別請於公告頒獎典禮當日、時間及地點領獎，各組至少派一人親自領獎，未於頒獎典禮當日親自領獎之組別視同放棄獎項，主辦單位將不予補發、補寄相關獎狀、獎品、獎金，領獎時請攜帶身份證或學生證，報到時間與流程，請詳見相關網站之公告，主辦單位也會再進行個別通知。

## 十七、注意事項：

1. 參賽者同意接受並遵守本活動注意事項及規範，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及規範之行為，經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並對任何破壞本活動之行為保留相關權利。
2. 參賽者絕對尊重評審團之決議。
3. 參賽者不得有請託、關說、利誘、威脅或其他干擾評審委員及評審程序之情事。
4. 得獎作品應同意無償、非專屬性授權本競賽主辦及贊助單位，使用參賽獲獎作品圖片與說明文字等相關資料，製作成視聽著作（影片）與數位形式檔案，提供教學、研究與公共服務用途之公開上映、公開播送與網路線上閱覽。若因教學研究之需求得重製該作品。本件授權不影響著作人對原著作之著作權及衍生著作權，並得為其他之專屬授權。
5. 參賽者及其作品若有以下情事之一，經查證屬實者，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已領之獎狀及獎金，參賽者須負一切法律責任：
  - (1)未符合各競賽組別之參賽資格者。
  - (2)獲獎作品經人檢舉涉及抄襲或違反著作權等相關法令，經法院判決確定者。
  - (3)獲獎作品經人檢舉或告發為非自行創作或冒用他人作品且有具體事證，經查證、審議，裁決應取消獲獎資格者。
  - (4)獲獎者有請託、關說、利誘、威脅或其他干擾評審委員或評審程序，經評審小組審議後認為情節嚴重者。
6. 上列獎金依法扣繳所得稅及相關費用；作品未達評審標準者從缺；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

7. 主辦單位保留活動變更之權利，本活動未盡之事宜，依官方網站公布為準。有關爭議，經評審小組審議後決定之。

## 工學院工綜新館「圍籬創意彩繪」徵選活動報名表

隊名:

作者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學生證號			
聯絡電話		連絡住址			
E-MAIL					

作者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學生證號			
聯絡電話		連絡住址			
E-MAIL					

作者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學生證號			
聯絡電話		連絡住址			
E-MAIL					

作者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學生證號			
聯絡電話		連絡住址			
E-MAIL					

作者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學生證號			
聯絡電話		連絡住址			
E-MAIL					

## 工學院工綜新館「圍籬創意彩繪」徵選活動創作說明

彩繪理念及涵義說明：(600 字以內)

備註

本表格格式請以電腦打字詳細填寫，並以本表及附件三授權書一併送件

## 工學院工綜新館「圍籬創意彩繪」徵選活動授權同意書

### 個人資料蒐集聲明

1. 蒐集機關名稱：臺灣大學工學院
2. 蒐集目的：提供競賽徵稿使用
3. 個人資料將會於取得資訊後二年內予以刪除銷毀。
4. 本院依循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規範要求，提供當事人針對其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若執行上述權利時，將可能導致影響當事人相關權益。本院未經您同意的情形下，不會將您的個人資料揭露於與本次活動無關之第三人或非上述目的以外之用途。
5. 台端不提供個人資料所致權益之影響：台端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為台端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本院將無法提供台端工學院工綜新館「圍籬創意彩繪」徵選活動報名之申請。
6. 我已閱讀及同意上述內容並簽署本授權同意書。

### 授 權 書

- 一、茲同意遵守【工學院工綜新館「圍籬創意彩繪」徵選活動】之各項規定。保證本人提供之作品確係本人之設計創作及資料表內容正確無誤，絕無抄襲，如有違反或失誤，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尊重評選結果，絕無異議。
- 二、作品若獲錄取，應同意無償、非專屬性授權本賽主辦及贊助單位，使用參賽獲獎作品圖片與說明文字等相關資料，製作成視聽著作（影片）與數位形式檔案，提供教學、研究與公共服務用途之公開上映、公開播送與網路線上閱覽。若因教學研究之需求得重製該作品。本件授權不影響著作人對原著作之著作權及衍生著作權，並得為其他之專屬授權。

參賽本人簽名：\_\_\_\_\_（蓋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說明：本授權同意書參賽隊伍成員均個別親簽連同參賽作品、報名表一併送件。



10617 北市羅斯福路四段1號 工學院工綜館247室

TEL: (02)33663282 楊小姐

# 臺大工學院 收

投稿者  
地址

**【工學院工綜新館「圍籬創意彩繪」徵選活動】**

- 創作作品圖稿
- 隊伍每位成員作品授權同意書 (附件三)
- 報名表及創作說明(附件一、附件二)
- 光碟(內含報名表完整電子檔、創作作品 JPG 圖檔)
- 本人已確定資料全數繳齊及正確無誤並同意遵守競賽各項規定，若經查資料不符或未齊全，視同放棄且絕無異議。

隊伍代表簽名 \_\_\_\_\_

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日